

皂白散

Zaobai San

【处方】 白矾（煨） 200g 皂矾（煨） 200g 皂角 200g
黄精 200g 地骨皮 200g

【制法】 以上五味，粉碎成细粉，混匀，过筛，分装，即得。

【性状】 本品为灰黄色至红褐色的粉末；气微，有刺激性。

【鉴别】（1）取本品，置显微镜下观察：草酸钙针晶散在或成束存在于粘液细胞中（黄精）。石细胞众多，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圆形，壁较厚，胞腔细小（皂角）。薄壁细胞含草酸钙砂晶（地骨皮）。

（2）取本品 2g，加水 5ml，微热 5 分钟，滤过，滤液分为两份：一份滴加氢氧化钠试液，产生类白色胶状沉淀，逐渐变成绿褐色絮状沉淀；另一份强烈振摇后，产生持久的泡沫。

（3）取本品 2g，加稀硫酸 1ml 与水 5ml，微热 5 分钟，滤过，滤液加硫氰酸铵试液 5 滴与正丁醇 5ml，振摇，静置，正丁醇层显血红色。

（4）取本品 5g，加乙醇 30ml，超声处理 20 分钟，滤过，滤液置水浴上挥干，残渣加乙醇 1 ml 使溶解，作为供试品溶液。另取地骨皮对照药材 0.5g，加乙醇 15ml，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。照薄层色谱法（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）试验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 1~2 μ l，分别点于同一聚酰胺薄膜上，以 36% 醋酸为展开剂，展开，取出，晾干，喷以 1% 三氯化铝乙醇溶液，电热风吹干，置紫外光灯（365nm）下检视。供试品色谱中，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，显相同颜色的主斑点。

（5）取本品 5g，加甲醇 30ml，超声处理 30 分钟，滤过，滤液蒸干，残渣加水 10 ml 使溶解，用乙酸乙酯振摇提取 2 次，每次 10ml，合并乙醇乙脂液，蒸干，残渣加甲醇 1 ml 使溶解，过中性氧化铝柱（100~200 目，直径 1.5cm，柱高 5cm），依次以 85% 甲醇、80% 甲醇各 50 ml 洗脱，弃去洗脱液，再用 75% 甲醇洗脱，收集洗脱液，蒸干，加甲醇 1ml 使溶解，作为供试品溶液。另取大皂角对照药材 1g，加甲醇 15ml，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。照薄层色谱法（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）试验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 10 μ l，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，以二氯甲烷-甲醇（18: 1）为展开剂，展开，取出，晾干，喷以 10% 硫酸乙醇溶液，在 105℃ 加热 1 分钟后，置紫外光灯（365nm）下检视。供试品色谱中，

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，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。

【检查】应符合散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(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115)。

【浸出物】用正丁醇作溶剂，照醇溶性浸出物测定法(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2201)项下的热浸法测定，以干燥品计算，本品含正丁醇浸出物不得少于 5.5%。

【含量测定】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硫酸亚铁($\text{FeSO}_4 \cdot 7\text{H}_2\text{O}$)对照品 0.4g，精密称定，置 100ml 量瓶中，加硫酸溶液(1→20) 1ml 和水 80ml 使溶解，加水稀释至刻度，摇匀。精密吸取 2ml，置 100ml 量瓶中，加水稀释至刻度，摇匀，即得(每 1ml 中含硫酸亚铁 80 μg) (临用前配制)。

标准曲线的制备 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 0.0、1.0、2.0、3.0、4.0、5.0 与 6.0ml，分别置 25ml 量瓶中，各加水至 6ml，加 1%盐酸羟胺溶液 1ml 及 0.2%2，2-联吡啶乙醇溶液 1ml，混匀，加水至刻度，摇匀；以相应的试剂溶液为空白。照分光光度法(中国药典 2015 年版四部通则 0401)，在 522nm 的波长处测定吸收度，以吸收度为纵坐标、浓度为横坐标，绘制标准曲线。

测定法 取本品 0.1g，精密称定，置 250ml 量瓶中，加硫酸溶液(1→20) 10ml 和 200ml，再加盐酸羟胺 5g，超声处理(60HZ，250W) 20 分钟，加水至刻度，摇匀，滤过。精密量取续滤液 1ml，置 25ml 量瓶中，照标准曲线制备项下的方法，自“加水至 6ml”起，依法测定吸收度，从标准曲线上读出供试品溶液中硫酸亚铁的重量，计算，即得。

本品含皂矾以硫酸亚铁($\text{FeSO}_4 \cdot 7\text{H}_2\text{O}$)计，不得少于 12.0%。

【功能与主治】清热燥湿，杀虫止痒。适用于因湿热蕴结所致的汗泡型和糜烂型手足癣，症见水泡、湿烂，瘙痒等。

【用法与用量】外用浸泡。一日 1 袋，加沸水 1500ml 化开，待温后，浸泡患处 20~30 分钟。浸泡液可用 2 次，第二次用时需重新加热。

【注意】本品为外用散剂，请勿内服。

【规格】每袋装 30g。

【贮藏】密封，防潮。

起草单位：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天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
复核单位：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
山西省食品药品检验所

联系电话：
联系电话：
联系电话：